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录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2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4
会议议案	6
议案一 关于环保墙布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	6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及相关事项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地点：

时间：2025 年 06 月 11 日 14 时 30 分

地点：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惠平路 505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06 月 11 日

至 2025 年 06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五、会议主持：董事长 李哲龙

六、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环保墙布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

七、会议议程

1、董事长宣读参会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所持股份数，介绍参加会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

2、董事长宣读会议表决办法，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 3、董事会秘书介绍股东大会现场投票、计票、监票规定；
- 4、宣读并审议议案；
- 5、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对议案投票表决；
- 6、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 7、监票人宣读现场表决结果；
- 8、公司董事及管理层解答股东提问，等待网络投票结果；
- 9、监票人宣布现场及网络投票汇总表决结果；
- 10、董事长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 11、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12、出席会议股东及董事签字；
- 13、董事长宣布会议结束。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一、本次股东会议将进行表决的事项

非累积投票事项：

- 1、《关于环保墙布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

二、现场会议监票规定

会议设计票人三名（其中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一名、律师一名）和监票人三名（其中股东代表一名、监事一名、律师一名），于议案表决前由股东及监事推举产生。

计票人的职责为：

- 1、负责表决票的发放和收集；
- 2、负责核对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数；
- 3、统计清点票数，检查每张表决票；
- 4、计算并统计表决议案的得票数。

监票人负责对投票和计票过程进行监督。公司聘请的律师与计票人和监票人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

三、现场会议表决规定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全部议案宣布完毕后统一表决的方式，全部议案列于表决票内。

2、按照同股同权原则，股东及代理人的表决权的权重由该股东所持股份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的比例决定。股东及代理人对表决票中的议案，可以表示赞成、反对或弃权，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并在对应项内“√”。股东或代理人应在每张表决票的签名栏内签名，不按上述要求填写的表决票视为无效。

3、关联股东需在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中回避表决，其所持股数不纳入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4、统计和表决办法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方法采用非累积投票制。

全部议案宣读完毕，与会股东或代理人即就议案进行表决，表决后由计票人收集、统计表决票数。

四、表决结果的宣读

计票人统计好现场表决票数后，监票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的现场表决结果；待网络投票结果出来并汇总后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事项的现场及网络投票汇总表决结果。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环保墙布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现阶段经营发展需要及地产装饰行业的变化，拟终止“高档新型环保墙布及产业用功能性面料生产项目”（以下简称“环保墙布募投项目”）及后续投入，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5号），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929,124股，每股发行价为22.8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386,999,774.64元，扣除不含税承销及保荐费人民币11,886,792.45元、不含税律师费用人民币1,132,075.47元和不含税专项审计费用127,358.4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373,853,548.23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1年3月1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A10184号）进行了审验。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负责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高档新型环保墙布及产业用功能性面料生产项目	68,000.00	18,200.00
2	热熔粘接材料项目	60,000.00	8,000.00

三、本次拟终止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拟终止项目情况

截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环保墙布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待支付尾款已规划完毕,预计使用募集资金合计 18548.17 万元,投资进度达 100%。基于地产行业变化,家居装饰市场整体需求增速未达预期,公司本着审慎和资金效益最大化的原则,终止对该项目的后续投入。墙布项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实际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	待支付尾款 (3)	利息等收入 (4)	节余募集资金 (5) =1-2-3+4
环保墙布募投项目	18,200.00	15,962.52	2,585.65	348.17	0.00
合计	18,200.00	15,962.52	2,585.65	348.17	0.00

（二）本次拟终止该项目的原因为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因地产行业变化,家居装饰市场整体需求增速未达预期,经公司管理层审慎评估,终止对该项目的后续投入。

四、本次拟终止该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环保墙布募投项目”目前已建成的产线已能够满足公司的需求。本次终止该项目是公司根据行业市场环境变化、公司经营发展战略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

上述终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五、对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安排

截至 2025 年 5 月 21 日，“环保墙布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 2,585.65 万元（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最终以该专项账户实际余额为准），将继续用于支付项目尾款直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专项账户资金余额为零后，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不再使用，对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办理销户。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现提请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审议。

天洋新材（上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06 月 11 日